

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及臺中市收藏 有關臺灣史料初步調查報告

呂實強 李孝悌 孫斌

一、臺灣省文獻委員會

二、其他機構

一、臺灣省文獻委員會

中部地區有關臺灣史的圖書、檔案，以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收集的最完備。在圖書方面，省文獻會曾於民國四十九年編印圖書目錄一冊，六十年復出版圖書目錄增訂本一冊；七十年又加以重編，將該會自民國三十八年成立以後，到六十九年底為止所收集的圖書做第二次整理，付梓印行，是為第二次增訂本。

除了出版圖書目錄，方便查索外，省文獻會還就該會所藏的圖書，編印了一本「臺灣文獻圖書簡介」（由黃耀東負責其事，於民國七十年出版），就所藏部份圖書的性質、內容作摘要式的介紹，參考價值相當高。

該會並從民國四十八年起，每年出版「臺灣文獻分類索引」一本，就報章雜誌所載，有關臺灣史的文章加以收集整理，按類編列，現在已出版到六九年份。上列各項出版品，本所均有收藏。

文獻會的收藏，自以檔案最有價值。其中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公文檔案尤足珍貴。此外，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、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檔及光復後臺灣省級機關逾期檔案，亦深具價值，茲分別介紹如下：

(1) 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

臺灣總督府檔案的原名是「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」。涵蓋的時間從光

緒二十一年（日本明治二十八年）四月十七日，中日議訂馬關條約割讓臺灣起，一直到民國三十四年（日本昭和二十年）十月二十五日，臺灣光復為止，長達五十年又六個月。這段時間內臺灣總督府所發的公文原件（多半以毛筆書寫），均匯集於此，其中大部份經過整理，按年分類裝訂成冊（線裝十六開本），總計一二、二六九冊^①，是研究當時臺灣政治、經濟、外交、司法、軍事、衛生、教育、宗教、抗日等最好的原始資料。

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的文卷保存年限，分為「永久保存」、「十五年保存」、「十年保存」、「五年保存」、「三年保存」及「一年保存」等六類。省文獻會接管的「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」，包括了臺灣總督府「永久保存」與「十五年保存公文類纂」，臺灣總督府各局會的「特殊永久保存書類」，及「臺灣總督府舊縣公文類纂」等三種。其他「十年保存」、「五年保存」、「三年保存」及「一年保存」的檔案，在日據時代都悉數銷燬，不曾保存下來。

所謂「臺灣總督府各局會特殊永久保存書類」，包括了臺灣總督府「土木局公文類纂」、「糖務局公文類纂」、「高等林野調查委員會公文類纂」、「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公文類纂」及「進退原議公文類纂」等五種。「臺灣總督府舊縣公文類纂」則包括日據初期臺北、臺中、臺南、新竹、嘉義、鳳山、臺東等七縣之檔案。

上面這些檔案，大部份都整理完畢。所有的檔案都編有目錄卡片，翻檢相當方便。文獻會也陸續將這些檔案翻譯發表。現在正在進行的工作是將這些檔案翻製成微捲，以便保管。

(2) 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

這批檔案是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有關鴉片、樟腦、酒類、菸草及食鹽、洋火等物品的文件，一共有七千七百六十二冊。涵蓋的年代從光緒二十一年到臺灣光復，是研究臺灣專賣史及日本對殖民地的財政政策的重要參考資料，尤其鴉片的專賣制度更具有殖民地統治的特色。

這批檔案在移交省文獻會時，包括了各業務單位的全部資料和文書，所以性質相當雜亂，需要進一步的整理。過去由於人力、財力所限，檔案的整理侷限於臺灣總督府的檔案，專賣檔只能束之高閣。現在省文獻會決定盡力爭取預算，預計從七

① 王世慶先生在「介紹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檔案」一文中，謂總數共一萬三千八百五十五冊。惟其中一部份資料因年代久遠，黏結在一起，無法整理，已予放棄。

十三年度開始分年整理這批資料。

(3) 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檔案

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是民國二十五年（昭和十一年），由官民合資組成的大公司。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，隨着日本軍事侵略的擴展，其業務更推進到華南及東南亞各地，是日本對東南亞經濟侵略的一個重要機構。二次大戰期間，日本每佔領一個地區後，就要設法壟斷當地的重要公用事業，如自來水、交通、土地、礦產、及其他特殊的產業。臺灣拓殖株式會社在臺灣、海南島及菲律賓的一部份扮演了這種角色。所以這批資料對研究日本據臺末期的經濟政策，及實業發展的過程，有很大的幫助。

任何政策、計劃的擬定過程，往往要經過長時間的琢磨。而這批資料就包括了許多案稿的擬定過程，可以使我們對決策的因由、程序、變遷，有更清楚的了解。

這批資料共有二千六百三十八冊，也沒有仔細的整理過，省文獻會計劃從下個年度起，分年加以整理。

(4) 光復後臺灣省級機關逾期檔案

省文獻會從民國四十年起，陸續接管了光復後省級機關的逾期檔案，計有省府秘書處、民政廳、建設廳、農林廳、糧食局、新聞處、人事處、主計處、省訓團、菸酒公賣局等近二十個單位。涵蓋的年代，從民國三十四年起到五十一年止，共計一萬七千一百八十三卷。依據民國四十八年制定的臺灣省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處理規則，這些資料還會陸續不斷增加。

這批文獻多半都是各單位準備銷燬的資料，重要的文件，仍然由原單位自行保存。但是由於民國三十四年到三十六年這一段時期的資料非常缺乏，所以這批檔案仍然值得重視。由於經費所限，這些資料到現在還沒有進行整理。

另外一項則為文獻會的出版品。該會出版的「臺灣省通志」斷限至民國五十年，共一百四十六冊，內容包羅甚廣，可視為研究臺灣史必需參考的百科全書。而從其前身臺灣省通志館時期，即已出版館刊三期。三十八年改制為文獻會後，繼館刊而發行「臺灣文獻」，迄今已出版至三十四卷。此外還編印叢書，已出版六十餘種。

二、其他機構

(1) 臺中市政府禮俗文物課

臺中市政府民政局禮俗文物課（原稱文獻課），負責臺中市文獻的搜集整理。但其編制甚小，包括課長在內，僅有四人；業務卻異常龐雜，從端正社會風俗到宗教、寺廟的管理，以及文獻的蒐集整理、史誌的編纂等，都由該課負責，自然是不勝負荷。因此近年來他們所增加的資料不多，原有的文物，大部份都交臺中市文化中心保管展覽。

(2) 臺中市文化中心

該中心創建於民國六十五年，蒐集了不少民俗文物。從民國六十七年起，每年編列預算，陸續蒐購民俗文物，並聘請專家評鑑。另一方面，也接受社會熱心人士的捐贈。至七十年為止，該中心共收集了民俗文物一千五百四十八件（其中蒐購一千三百九十八件，贈品一百五十件）。這些物品當中，除了衣飾、日常生活用品及宗教、山地文物外，最主要的特色是開發臺中的先住民——平埔拍宰海族——的遺物，以及早期的木刻版畫。

(3) 臺灣省立臺中圖書館

臺中圖書館是中部規模最大的圖書館。由於該館組織規程中明定其宗旨在儲集各種圖書及地方文獻，備供大眾閱覽，所以特於五樓設立了一間臺灣資料室，專供研究臺灣歷史文物參考之用。現該室已藏有中文圖書資料八千餘冊，日文一千五百餘冊，及少數西文資料。該館並出版臺灣資料目錄，以利查閱。

(4) 臺中市私立臺灣民俗文物館

位於臺中市區內的寶覺寺，建有一座彌勒佛像，佛像內部是一座七層樓高的民俗文物館。這座文物館於民國六十五年，由臺中市扶輪社設立。收藏還算豐富，除了一些古舊遺跡的照片及實物陳列外，還模擬重建了先民的居住環境，如農家、山地部落的房舍、藥舖、打鐵店、命卜館等，頗有參考價值，如果能够再加以整飾、充實，很可能讓參觀者有生活在歷史中的感覺。

附記：本次調查，承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主任委員江慶林，副主任委員劉寧顏，整理組長黃耀東，吳家憲；臺中市政府民政局長劉深助，禮俗文物課課長曾藍田，臺中市文化中心主任陳武雄，省立臺中圖書館館長馬廣亨等諸位先生惠予接待協助，謹此深致謝意。又，本文部份資料係參考王世慶先生「介紹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檔案」一文，在此一併致謝。

